

# 洛阳市孟津县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是充分发挥政府网站在信息公开中的平台作用。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第一平台作用和政务公开渠道作用，及时准确、公开透明、依法发布与政府行政事务相关信息。为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强化服务、便民利民相结合，充分整合信息和服务项目，努力为公众提供快捷、方便的服务。坚持公开为民的理念，对群众比较关心、社会关注度高的事情，及时在政府系统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跟踪报道，为群众提供便利的信息服务。

二是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成立了孟津县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领导小组关于明确领导小组，印发了《孟津县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领导小组关于明确领导小组了成员的通知》、《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孟津县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建立了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台账，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2020 年，县政府办网络管理科围绕“围绕深化改革推进公开”、“围绕促进经济发展推进公开”、“围绕民生改善推进公开”、“围绕助力政府建设推进公开”等方面对各责任单位落实情况定期对各相关单位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栏目建设情况进行检查。2020 年，县政府办网络管理股处理信息公开件 16 件，其中张选、田保均、朱万成、田登明、王强子、任满堂、郑州市兴隆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洛阳市金水油墨印刷有限公司、会盟惠民养殖场等申请了信息公开。

2020 年，按照国家及省市要求，完成了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目录编制，并按照要求完成了标准指引目录实行政务过程和结果的全公开。我县完成了 26 个试点领域和 10 个镇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目录，得到了市公开办的表扬。

### （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情况

1. 全面落实试点领域标准指引。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 号文件要求精神，孟津县对照国土空间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交易、财政预决算、安全生产、税收管理、征地补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保障性住房、农村危房改造、环境保护、公共文化服务、公共法律服务、扶贫、救灾、食品药品监管、城市综合执法、就业创业、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户籍管理、涉农补贴、义务教育、医疗卫生、市政服务等 26 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结合我县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全面梳理细化相关领域政务公开事项，一是在孟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设置《重点领域》专栏，包括财政资金、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国有企业、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专题，发布了“孟津县人社局组织宣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孟津县不动产登记进一步压缩时限提高效率”、“孟津县组织驻孟国家、市人大代表视察重点项目建设情况”等相关信息。二是在孟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设置《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栏，包括 26 个试点领域（县级）专题和试点领域（镇级）专题，发布了“孟津县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孟津县市政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孟津县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孟津县小浪底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孟津县城关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孟津县常袋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等 10 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等相关信息。

2. 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公文公开属性审批，印发了《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公文标示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有关事项的通知》、《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县政府常务会议

筹备会议工作的通知》，凡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公文，起草部门对文件公开属性提出明确建议。部门联合发文的，公文属性由主办部门提出。一是由起草部门提出建议，跟口秘书初步审核。二是逐级报批。综合科审核、政府办主任审核、主管县长审核、县长审核。三是做好公文印发。四是按照信息公开程序做好公文发布工作。五是做好政策解读。六是做好重大决策意见征集。七是做好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栏目开设与整合提升。

3. 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平台规范化。一是明确总体目标要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和加强平台建设，是提升基层政府治理能力的重要举措。紧紧围绕“公开事项目录全面精准、公开制度规范管用、公开平台集约便民”的总体目标，将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作为当前政务公开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按时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实施工作，持续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确保我县基层政务公开标准体系顺利建成。二是做好标准目录编制。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和标准编制要求，全面落实国务院部门制定的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对照省市县乡四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三是规范公开工作流程。按照“最多跑一次”改革理念和政务决策、管理、服务、执行、结果“五公开”要求，围绕权力运行“全流程”和政务服务“全过程”，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依申请公开、公众参与、监督考核等工作流程。四是加强平台体系建设。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及省、市关于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相关文件中均明确2020年年底前要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2020年省年度考核采取第三方评估和日常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核内容重点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其中第三方评估以抽查各地市县（市、区）和市直部门的方式进行，评估中被抽查的县（市、区）和市直部门的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情况直接代表全市政务公开的水平。按照市信息公开办工作提示函（20201204）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具体要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需于今年年底前完成，做的好的县（区）做法将在全市予以推广，并在年度政务公开考核时作为加分项予以加分。为进一步做好我县2020年度政务公开考核工作，经与省市公开办沟通，与技术公司多次对接，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已开始建设，并于年底前投入使用，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的要求，充实平台信息公开的内容。

4. 完善基层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推进办事服务公开标准化。制定了《孟津县基层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制度》。一是对照国务院部门制定的26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全面梳理细化相关领域政务公开事项，已完成孟津县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已在孟津县政府网站公开。二是已构建发布、解读、回应有序衔接的政务公开工作格局，优化了政府信息管理、信息发布、解读回应、依申请公开、公众参与等工作流程。三是年底前完成政务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立了政务公开专区。四是落实了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五是推进了办事服务公开标准化，让办事服务更透明，最大限度利企便民。六是健全了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工作机制。七是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

5. 健全解读回应工作机制。为确保政府公开信息让人民群众看得见、听得懂、信得过、能监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洛政办〔2020〕14号）、《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的通知》，结合孟津实际，制定了《孟津县政务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工作制度》，一是明确解读范围。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名义出台的重要政策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以县直单位名义出台的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等，均要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等进行科学解读，让社会公众更好地

知晓、理解重要政策和改革措施。二是规范解读程序。坚持“谁起草、谁解读”原则，重要政策由起草单位负责解读。在报送拟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名义出台政府规章、重要政策的请示时，要一并报送解读方案，解读方案一般包括解读提纲、解读形式、解读途径、解读时间等。解读方案一经县政府审定，起草单位要抓紧编写解读材料，按时发布。三是创新解读形式。将政策解读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纳入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策解读形式包括在线访谈、图解政策、新闻发布会、文件解读、政策互动等。鼓励各单位结合实际，积极探索，创新、拓展社会公众喜闻乐见的解读形式。四是健全解读机制。县政府办综合科、网络管理科、司法局法制办负责牵头政策解读工作，协调、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报送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相关部门要根据要求，精心编制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拓展解读内涵，提升解读效率，回应社会关切。县政府门户网站是政策解读的第一平台，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策解读专栏，迅速跟进、主动对接，及时更新解读内容。

6. 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孟津县以清单编制、群众需求、建立机制、统筹发展为着力点，以公开内容的全面性、公开方式的多样性、公开机制的完善性、公开结果的有效性为落脚点，多措并举，积极探索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村（居）延伸新路径。一是注重上下衔接。通过部门梳理、乡镇会商、村级认可，全面梳理编制村（居）务公开事项清单，规范公开事项、公开内容和公开时限。明确村级公开主体责任、乡镇的公开监管责任，确保村级公开内容及时更新，新增内容及时调整，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协同发展。二是找准群众需求。按照“村民关心什么，就公开什么”的原则，开展民意调查，了解收集村民的意见和要求，最大限度地公开村民最期盼的问题。凡涉及基层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事项、重点工程项目、公益事业、民生工程、美丽乡村建设、惠民政策等重点公开。三是完善运行机制。将村（居）务公开情况纳入乡镇年度考评内容。强化事前公开意识，形成村中大事讨论决定之前村民要了解，讨论决定中村民要参与，讨论决定后的执行情况村民要监督的机制，全力推进村（居）务公开的制度化、规范化。四是释放叠加效应。注重依托党务公开开展政务公开，以政务公开促进党务公开，使两者相得益彰；抢抓深化农村基层廉政建设机遇，主动对接参与纪委部门开展的规范村级“小微权力”运行工作，使两项工作融合推进，让村（居）务公开真正有抓手、能落实。

## （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明确总体目标要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和加强平台建设，是提升基层政府治理能力的重要举措。紧紧围绕“公开事项目录全面精准、公开制度规范管用、公开平台集约便民”的总体目标，将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作为当前政务公开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按时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实施工作，持续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确保我县基层政务公开标准体系顺利建成。二是做好标准目录编制。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和标准编制要求，全面落实国务院部门制定的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对照省市县乡四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三是规范公开工作流程。按照“最多跑一次”改革理念和政务决策、管理、服务、执行、结果“五公开”要求，围绕权力运行“全流程”和政务服务“全过程”，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依申请公开、公众参与、监督考核等工作流程。四是加强平台体系建设。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及省、市关于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相关文件中均明确2020年年底前要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2020年省年度考核采取第三方评估和日常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核内容重点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其中第三方评估以抽查各地市县（市、区）和市直部门的方式进行，评估中被抽查的县（市、区）和市直部门的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情况直接代表全市政务公开的水平。按照市信息公开办工作提示函（20201204）关于政府信息公

开平台建设的具体要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需于今年年底前完成，做的好的县（区）做法将在全市予以推广，并在年度政务公开考核时作为加分项予以加分。为进一步做好我县 2020 年度政务公开考核工作，经与省市公开办沟通，与技术公司多次对接，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已开始建设，并于年底前投入使用，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 号）的要求，充实平台信息公开的内容。

### （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通过学习《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洛政办〔2020〕14 号，我县出台了《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的通知》，相继出台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孟津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孟津县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办法》、《孟津县政府信息公开统计制度》、《孟津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办法》、《孟津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社会评议办法》、《孟津县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孟津县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制度》。

2020 年 9 月 18 日下午，在县政府四楼会议室，孟津县政府办公室组织镇（区）和相关县直部门主管政务公开副职和具体负责同志，召开孟津县 2020 年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会。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工作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0〕17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豫政办〔2020〕5 号）、《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洛政办〔2020〕14 号）、《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的通知》、《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的通知》精神，为扎实推进我县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切实提高工作的质量，孟津县政府办公室组织召开孟津县 2020 年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会。

会议分两项议程，一是宣读《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的通知》，下发了《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洛政办〔2020〕14 号）。二是邀请市公开办王斌为我县开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推进会暨业务专题培训。会议最后强调，一是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分管领导亲自抓，具体负责同志主动抓，形成齐抓共管、协调推进的良好局面。二是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的通知》任务及时间节点要求，高标准完成我县今年的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三是加强监督检查。我县将把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作为评价政务公开工作成效的重要内容，列入政务公开考评指标体系，县政府办公室将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作为政务公开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加强对各单位政务公开标准指引落实情况的跟踪检查。

### （四）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实施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2020 年 4 月 11 日，印发了《孟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19 年度全县政府系统公文处理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管理 110 联动工作完成情况的通报》（孟政办〔2020〕5 号），其中包括对 2019 年度全县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管理工作情况通报，表彰了 10 个质量较好单位和 20 名工作积极个人。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4	14	7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1	22	1,96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9	63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10	-101	535
行政强制	100	-2	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50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168	90,10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4	20	0	0	0	0	6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33	20	0	0	0	0	53
本年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0	0	0	0	0	0	0

度办 理结 果	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4	0	0	0	0	0	4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3	0	0	0	0	0	3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4	20	0	0	0	0	0	6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0	2	2	11	25	16	12	1	3	32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孟津县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市里的统一要求进行及时、高效的公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很大的进展，但部分单位仍存在政务公开意识不强，深度不够的问题。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对各委局、各镇（区）政府信息及政务公开工作的培训，进一步提高各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监督，扎实推进工作落实，确保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的实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层层落实责任，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更新信息，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二）进一步加强业务能力培训。组织开展面向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培训，对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和工作人员进行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危机处置等知识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和业务能力。加大内部沟通和对外交流，不断提升我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把握政策能力、舆情研判能力、解疑释惑能力和回应引导能力。

（三）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政府信息及政务公开工作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各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使广大群众知晓政务公开的内容，获取政务信息的方式，了解自己的权利和义务，为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

（四）严格政务公开考核工作。政务公开工作已作为重大专项考核列入我县绩效考核和县政府对各部门和镇区目标考核，我县通过制定考核细则，加强定期督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及政务公开考核工作。